

金巴崙長老會耀道中學

敬啟者：

5D 班地理科考察營家長通知書

為配合地理科的課程需要及增進學生的視野，本校地理科現正安排 5D 班修讀地理同學進行以下考察營。特函通知 貴家長有關活動詳情，並仔細閱讀有關須知以察安全，及積極鼓勵子女參與。

活動名稱：	地理科考察營	負責老師：	陳愷殷老師
活動日期：	5 月 8 日至 5 月 9 日 (星期一至二)	活動地點：	荃灣(第一天)、錦田(第二天)
集合時間及地點：	5 月 8 日, 7:50am (於小食部集合)	解散時間及地點：	5 月 9 日 5:15pm (本校)
留宿地點：	荃灣荃錦公路 101 號 曹公潭戶外活動中心	活動服裝：	集合當日：本校運動服(長褲) 第二天：便服及運動鞋
費用：	合共 \$207.5 (膳食費：\$79 只包括第一天午膳、晚餐及第二天早餐) (住宿費：\$28.5) (兩天車費：\$100，其餘車費由學校資助) ● 學生需自備第二天於錦田市中心午膳的有關費用。		
注意事項：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若該天早上六時三十分前教育局宣佈停課，活動將取消。 ● 學生必須聽從老師的指示，若不聽從則有可能會受紀律處分。 ● 學生必須在考察期間保持專注及完成相關的課業。 ● 學生必須聽從老師有關作息的安排，以免因體能問題而無法完成第二天考察。 ● 學生必須帶備供宿營用的個人物品，包括水、毛巾、牙擦、拖鞋等居家用品，並建議學生切勿攜帶與學習無關的物品，以減輕負擔。 ● 學生需另備白布鞋一對，以進行河溪考察。 		

請 貴家長留意閣下電子戶口餘額，並確保有足夠金額繳付有關款項。

此致
貴家長

金巴崙長老會耀道中學校長

柳子權 謹啟

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

回 條

通告編號 01/062/2016

敬覆者：

本人已知悉有關地理科考察營之安排，並覆如下：

*本人同意敝子弟參加是次活動。並同意是次活動之費用(港幣\$207.5)，校方可於智能學生證賬戶扣除。

本人不同意敝子弟參加是次活動。

此覆
金巴崙長老會耀道中學

家長簽名：_____

學生姓名：_____

班別：_____ ()

*請在適當方格內加上號

二零一七年三月____日